

忻州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1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	本部门职责.....	1
二、	内设机构.....	2
三、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见附件）	1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二）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十、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6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6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6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6
1、车辆情况.....	6
2、房屋情况.....	6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6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说明.....	7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7
(六) 本年结余情况说明.....	7
(七)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7
1、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2、部门决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7
(八)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五部分 附件.....	14

忻州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第一部分 概况

忻州市地震工作机构成立于 1975 年,2019 年机构改革更名为忻州市防震减灾中心,是市应急管理局管理的正处级事业单位,接受山西省地震局业务指导,为公益一类。编制 16 名,实有 22 人。

一、本部门职责

市防震减灾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 坚持和加强党对防震减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执行国家防震减灾工作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地震行业标准和市委、市政府以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防震减灾决策部署。

(二) 参与编制全市防震减灾规划和地震灾区恢复重建规划,为国土功能规划、城乡建设规划等提出防震减灾建议。

(三) 承担全市地震监测和预警工作。承担全市地震监测台站和预警台网建设维护工作。保护辖区内地震监测、预警设施和环境。

(四) 承担全市震情跟踪和地震预测工作,组织地震宏微观异常落实,参与区域性地震联防工作,组织全市震情会商,提出地震预测意见。承担全市地震观测数据分析处理任务。

(五) 承担开展地震小区划、地震活动断层探测、地震地质

构造研究等震害防御基础工作。

（六）承担震情信息报送、地震现场震情监测等工作，协助开展地震烈度评定、地震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工作。

（七）开展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工作。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内设机构：

忻州市防震减灾中心内设机构为办公室、震情监测科、震灾防御科、地震观测站。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忻州市防震减灾中心为独立的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见附件）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344.49 万元、支出总计 327.7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3.89 万元，下降 1.12%，原因是本年度其他收入减少，没有上级补助收入，收入相应减少。支出总计增加 1.28 万元，增长 0.39%，原因是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22.5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0.65 万元，占比 99.4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比 0.00%；其他收入 1.94 万元，占比 0.6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27.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1.27 万元，占比 85.82%；项目支出 46.49 万元，占比 14.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20.65 万元，支出总计 320.84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12.79 万元，增长 4.1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12.98 万元，增长 4.22%，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预算增加，财政拨款收支相应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0.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8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98 万元，增长 4.22%。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预算增加，财政拨款支出相应增加。其中，人员经费 231.55 万元，占比 72.17%，日常公用经费 88.12 万元，占比 27.47%，资本性支出 1.17 万元，占比 0.36%。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0.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7.70 万元，占 83.4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4 万元，占 7.21%；卫生健康支出 10.13 万元，占 3.16%；农林水支出 5.4 万元，占 1.68%；住房保障支出 14.47 万元，占 4.5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20.65 万元，支出决算 320.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6%，其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年初预算 267.51 万元，支出决算 267.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 23.14 万元，支出决算 23.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 10.13 万元，支出决算 1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 5.4 万元，支出决算 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 14.47 万元，支出决算 14.47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4.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3.89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09.27 万元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2 万元；公用经费 50.47 万元，即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比上年增加 0.36 万元，增长 4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出车少，所以 2021 年度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公务接待费预算 0.3 万元，实际支出 0.06 万元，完成了 20%；比 2020 年减少了 0.2 万元，减少了 25%。主要原因为省地震局来我中心调研次数减少，2021 年省内公务接待 1 次，共 8 人。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 0%，与 2020 年度一样。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 1.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比 2020 年增加 0.3 万元，增加了 3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出车少，所以 2021 年度有所增加。其

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21 年末购置公务用车，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是内因公出行、到各市县检查等业务所需车辆燃料、维修、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 50.47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3.14 万元，增加 85%。原因是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增加，预算标准提高。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7 万元，占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占采购支出总额 0%；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占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应急保障用车，即市政府委托我中心管理的公务用车。

2、房屋情况

忻州市防震减灾中心办公用房面积合计 998 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我中心无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说明

我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没有对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我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没有对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六）本年结余情况说明

2021 年年末结转和结余 16.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16.73 万元和项目支出结转结余 0 万元。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6.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按照计划基本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实现了年度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行业人才队伍建设，提升行业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促进经济建设，为政府提供防震减灾工作保障。

2、部门决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业务工作经费一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结合本单位实际编制合理的年度预算报告，实施厉行节约机制，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做好预算执行分

析，管好用好有限的财政紫荆，完成年度项目计划。

经济效益：完善群测群防管理机制，建立专、精、强的群测群防工作队伍，依靠科技、法制和全社会的力量，推动我市防震减灾工作健康发展。

社会效益：按照“预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的防震减灾工作方针，坚持“着眼长远、专群结合、测防结合、以防为主”的工作原则，一是保证地震监测设施的正常运行。二是加强震情会商和分析预报。三是抓好常规宣传，制定宣传教育工作计划。

行政效能：财政制度严格管理，实现主要领导一支笔审批列支。依靠科技、法制和全社会的力量，推动我市防震减灾工作健康发展。

项目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忻州市防震减灾中心

填报日期：2022.7.8

单位负责人	李文元	单位联系电话	3046923
预算金额（万元）	50	预算执行金额（万元）	46.49
结余金额（万元）		结转金额（万元）	0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单位职能概况：1. 坚持和加强党对防震减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执行国家防震减灾工作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地震行业标准和市委、市政府以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防震减灾决策部署。2. 参与编制全市防震减灾规划和地震灾区恢复重建规划，为国土功能规划、城乡建设规划等提出防震减灾建议。3. 承担全市地震监测和预警工作。承担全市地震监测台站和预警台网建设维护工作，依法保护辖区内地震监测、预警设施和环境。4. 承担全市地震预测和震情跟踪工作，组织地震宏观异常落实，参与区域性地震联防工作，组织全市震情会商，提出地震预测意见。承担全市地震观测数据分析处理任务。5. 承担开展地震小区划、地震活动断层探测、地震地质构造研究等震害防御基础工作。6. 承担震情信息报送、地震现场震情监测等工作，协助开展烈度评定、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工作。7. 开展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工作。8.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2、单位人员情况：编制 16 名，实有 22 人，离退休人员 21 人，临时人员 9 人。

3、预算执行情况：忻州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0 万元，其中防震减灾信息管理经费 50 万元。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6.49 万元。其中防震减灾信息管理支出 46.49 万，使用率 92.98%。

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1. 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结合本单位实际编制合理的年度预算报告，实施厉行节约机制，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做好预算执行分析，管好用好有限的财政紫荆，完成年度项目计划。2. 经济效益：完善群测群防管理机制，建立专、精、强的群测群防工作队伍，依靠科技、法制和全社会的力量，推动我市防震减灾工作健康发展。3. 社会效益：按照“预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的防震减灾工作方针，坚持“着眼长远、专群结合、测防结合、以防为主”的工作原则，一是保证地震监测设施的正常运行。二是加强震情会商和分析预报。三是抓好常规宣传，制定宣传教育工作计划。4. 行政效能：财政制度严格管理，实现主要领导一支笔审批列支。依靠科技、法制和全社会的力量，推动我市防震减灾工作健康发展。

5、其他：无。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计算分析情况	评价得分
		参考分值	设定分值		
	投入	14	14	——	14
目标设定	工作规划合理性	2	2		2
	工作目标明确性	2	2		2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3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3		3
		重点支出安排率	4	4		4
	过程		42	42	——	38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3	3		2
		预算调整率	3	3		2
		支付进度	4	4		4
		结转结余率	3	3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3		3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	3		3
		基础信息完善性	3	3		3
	绩效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计算分析情况
参考分值				设定分值		
资产管理		制度健全性	3	3		3
		资产安全性	3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4	4		4

	产 出		24	24	——	23
	职责履行	完成实绩情况	10	10		9
		质量达标情况	8	8		8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6	6		6
	效 果		20	20	——	15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5	0		0
		社会效益	5	5		5
		生态效益	5	5		5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5
	综合得分		100		90	
评价结果等次						
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	科室		签字	
	马会亮	副主任	办公室			
					马会亮	
单位负责人：		张淑强		2022年7月8日		

- 备注：1. “设定分值”填写各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参考分值设定的评价指标的分值；
2. “计算分析情况”填写对应指标项的计算过程和分析过程；
3. “评价得分”填写该项指标得分。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中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第五部分 附件

各单位需要其他说明的事项可在附件中添加。

忻州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9月26日

- 附件：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收入决算表
 - 3、支出决算表
 -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二）
 - 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0、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